

請連同借款收據一併送核

支票不劃線申請書

<p>本人借支款項 新台幣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 (NT\$:)， 因 _____，敬請開立【不劃線支票】。</p> <p>此 致</p> <p>總務處 出納組</p>	
<p>單位別：</p> <p>申請人：</p>	<p>單位主管核章：</p>

說明：

1. 本校支票不劃線者，請由受款人攜身分證直接向台灣銀行高雄分行兌領現金。
2. 台灣銀行高雄分行周一至五每日 **上午 9:30-10:00** 派員在和平校區行政大樓服務。
3. 借支金額在 1 萬元以下，直接以現金給付，免填本表。